

晨会

每日信息速递 2024.09.02

【财经要闻速递】

- 最高法、最高检联合印发《关于规范办理行政再审检察建议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
- 多部门负责人介绍《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市场准入制度的意见》有关情况
- 央行发布《2024 年二季度金融机构贷款投向统计报告》
- 国家统计局：8 月份制造业 PMI 为 49.1%
-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9 月 2 日在银行间外币对市场推出差额交割远期交易

【行业要闻速递】

- 中国贸促会：机械设备和电子行业涉华经贸摩擦指数处于高位
- 农业农村部：加强中兽医医药全产业链建设 提高兽用中药材附加值
- 两部门：征集并遴选一批智能体育典型产品和设施设备
- 中钢协：1-7 月我国出口钢材 6122.7 万吨 同比增长 21.8%
- 保障数据安全与隐私《生成式人工智能行业自律倡议》发布

【个股重要公告】

- 华鲁恒升：生产装置检修完成并复产
- 新华医疗：获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 龙建股份：子公司仲裁追讨工程款及利息
- 我武生物：联营公司吸入用苦丁皂苷 A 溶液完成 Ib 期临床试验
- 润泽科技：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 20 亿元
- 农业银行：今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0.4%
- 工商银行：今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3%
- 兖矿能源：7 月商品煤产量同比增长 14.47%
- 雅化集团：拟 5500 万元收购金恒公司剩余股权
- 重庆燃气：上半年营收近 50 亿元 拟中期分红 10 派 0.15 元

分析师：徐伟

资格证书：S1330514080001

联系邮箱：xuw@hxzb.cn

联系电话：028-86199181

相关研究

每日信息速递 2024.08.30
2024.08.30
每日信息速递 2024.08.29
2024.08.29
每日信息速递 2024.08.28
2024.08.28

【财经要闻速递】

✚ 最高法、最高检联合印发《关于规范办理行政再审检察建议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

据最高检 8 月 30 日消息，日前，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印发《关于规范办理行政再审检察建议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行政再审检察建议是检察机关对生效行政判决、裁定、调解书进行法律监督的重要方式。记者采访了解到，2018 年至 2023 年，全国检察机关共提出行政再审检察建议 1488 件，法院采纳率持续上升。但实践中，行政再审检察建议适用范围、法院审查程序、启动再审标准、检察机关诉讼地位、再审审理方式等仍不够完善。

对此，《意见》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相关要求，通过 14 条内容规范法院、检察院办理行政再审检察建议案件程序，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和司法公信力。

《意见》指出，检察院发现同级法院生效行政判决、裁定有行政诉讼法第 9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或者调解书有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可以向同级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再审检察建议书应当载明案件相关情况、监督意见，并列明原判决、裁定、调解书存在行政诉讼法第 93 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 117 条规定的情形。

《意见》要求，法院对行政再审检察建议案件，应当组成合议庭，在三个月内审查完毕。有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的，应当依照相关审批程序延长审查期限。法院对行政再审检察建议案件，一般采取审查检察院移交的案件材料、调阅原审案件卷宗等方式进行书面审查。经审查，案件可能启动再审或者存在其他确有必要情形的，应当询问当事人。法院已作出驳回再审申请裁定的，不影响法院受理同级检察院提出的再审检察建议。检察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的案件，同级法院已经裁定再审但尚未审结的，法院应当将再审检察建议并入再审案件一并审理，并函告检察院。案件已被上级法院裁定再审但尚未审结的，同级法院可以将再审检察建议书及检察案件材料报送上级法院，并告知提出再审检察建议的检察院。

《意见》还明确了相关案件材料移送，法院决定不予再审或采纳再审检察建议启动再审的反馈期限，检察院派员出席再审法庭的情形与任务，法院、检察院应当建立常态化工作联系机制等。（上海证券报）

✚ 多部门负责人介绍《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市场准入制度的意见》有关情况

国新办 8 月 30 日举行新闻发布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多部门负责人介绍《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市场准入制度的意见》有关情况，并答记者问。

据悉，相关部门将落实《意见》要求，开展新业态新领域准入试点，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重点领域和重大生产力布局，在深海、生命健康、新型能源、人工智能等领域再推出一批市场准入特别措施。

市场准入制度体系加快构建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李春临在发布会上表示，市场准入是经营主体参与经济活

动的前提，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

“《意见》贯彻落实全会精神，将前期市场准入相关体制机制改革成果及时上升为制度安排，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这也是中央层面首次专门就完善市场准入制度建设出台的政策文件，具有重要指导意义。”李春临说。

据介绍，《意见》全文共 10 条、约 2300 字，言简意赅但内容丰富，围绕“构建开放透明、规范有序、平等竞争、权责清晰、监管有力的市场准入制度体系”，从完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模式、科学确定市场准入规则、合理设定市场禁入和许可准入事项、明确市场准入管理措施调整程序、加强内外资准入政策协同联动、有序放宽服务业准入限制、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加大放宽市场准入试点力度，以及抓好市场准入制度落实、强化组织实施等方面作了最新部署。

李春临表示，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认真抓好《意见》贯彻落实，加强统筹协调，持续完善市场准入制度体系，更大力度优化市场准入环境，进一步提振发展预期，加快形成“标准引领准入、清单规范准入、场景促进准入、试点放宽准入、监管保障准入”的新格局。

开展新业态新领域准入试点

国家发展改革委体改司司长王善成在发布会上表示，将落实《意见》要求，加大放宽市场准入试点力度，加快形成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

具体包括：开展新业态新领域准入试点。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重点领域和重大生产力布局，在深海、生命健康、新型能源、人工智能等领域再推出一批市场准入特别措施，积极探索更加高效便捷的准入机制，推动重点领域创新成果应用，提升市场准入效率。

优化市场准入流程管理。进一步简化准入程序，优化准入审批流程，对涉及审批条件较多影响准入的，通过试点简化审批条件。同时，通过试点，探索建立与放宽市场准入相适应的综合监管体系，加快形成政府监管、企业自觉、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格局。

加大试点经验的复制推广。《意见》要求抓好已部署的放宽市场准入特别措施落地实施，做好政策评估和经验推广。近期已开展海南、深圳等特别措施的评估督导，对一些成熟的、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经验、措施，在更大范围推广应用。

王善成在发布会上还表示，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根据《意见》的部署要求，全面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工作。时间安排上，今年进一步扩大评估范围，明年起逐步实现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全覆盖，常态化开展效能评估工作。

进一步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

商务部副部长李飞表示，当前我国服务业整体发展稳中向好，服务消费保持较快增长，重点领域投资加速扩张，服务贸易快速增长。但是，仍面临着供给质量不优、消费潜力待挖、国际竞争力不强等问题。下一步，商务部将会同有关方面，着重做好四方面，包括持续放宽服务业准入限制、加快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进一步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做强做精服务品牌。

李飞表示，在进一步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方面，将聚焦重点环节，分领域推进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提升面向制造业的专业化、社会化、综合

性服务能力。

破除“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

市场监管总局登记注册局局长任端平表示，要严格监管不当市场竞争和市场干预行为。坚持事前预防和事后惩治同步推进、监管执法和宣传倡导同步推进、纠治典型案件和加强制度建设同步推进，坚决破除市场准入壁垒。

对自然垄断企业开展垄断性业务和竞争性业务的范围进行监管，防止有关企业利用垄断优势向上下游竞争环节延伸或排除、限制上下游竞争环节开展市场竞争。聚焦人民群众和经营主体关注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纵深推进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反垄断执法，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进行纠治滥用行政权力限定交易对象、排除限制经营者参与招标投标经营活动等不当市场干预问题，破除经营主体市场准入的“玻璃门”“弹簧门”和“旋转门”。（上海证券报微信公众号）

央行发布《2024 年二季度金融机构贷款投向统计报告》

中国人民银行统计，2024 年二季度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250.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8.8%，上半年人民币贷款增加 13.26 万亿元。

一、企事业单位贷款稳步增长

2024 年二季度末，本外币企事业单位贷款余额 168.0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4%，上半年增加 11 万亿元。

分期限看，短期贷款及票据融资余额 56.72 万亿元，同比增长 7.4%，上半年增加 2.82 万亿元。中长期贷款余额 107.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3%，上半年增加 8.01 万亿元。

分用途看，固定资产贷款余额 70.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2%，上半年增加 4.72 万亿元。经营性贷款余额 69.5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6%，上半年增加 5.17 万亿元。

二、工业、服务业和基础设施相关行业中长期贷款保持较高增速

2024 年二季度末，本外币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23.7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5%，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9.2 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 1.96 万亿元。其中，重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20.2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7%。轻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3.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5%。

2024 年二季度末，本外币服务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67.0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4%，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2.1 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 4.49 万亿元。不含房地产业的服务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1.7%；房地产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5.7%，增速比上年末高 1.4 个百分点。

2024 年二季度末，本外币基础设施相关行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40.1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7%，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3.4 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 2.6 万亿元。

三、普惠金融领域贷款保持较快增长

2024 年二季度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32.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9%，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8.1 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 2.99 万亿元。农户生产经营贷款余额 10.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6%。助学贷款余额 2085 亿元，同比增长 23%。全国脱贫人口贷款余额 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1%。

四、绿色贷款保持高速增长

2024 年二季度末，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 34.7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8.5%，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20.2 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 4.68 万亿元。其中，投向具有直接和间接碳减排效益项目的贷款分别为 11.53 和 11.69 万亿元，合计占绿色贷款的 66.8%。

分用途看，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和节能环保产业贷款余额分别为 15、9.04 和 4.91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6.7%、32.9% 和 25%，比年初分别增加 1.92 万亿元、1.17 万亿元和 7017 亿元。分行业看，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绿色贷款余额 8.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26.4%，上半年增加 7883 亿元；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绿色贷款余额 5.6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7%，上半年增加 3734 亿元。

五、涉农贷款持续增长

2024 年二季度末，本外币涉农贷款余额 50.6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1%，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3.8 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 3.96 万亿元。

2024 年二季度末，农村贷款余额 36.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1%，上半年增加 2.73 万亿元。农户贷款余额 17.92 万亿元，同比增长 9.9%，上半年增加 1.07 万亿元。农业贷款余额 6.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7%，上半年增加 5923 亿元。

六、房地产贷款同比多增

2024 年二季度末，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 13.7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8%，增速比上年末高 1.3 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 6105 亿元。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37.79 万亿元，同比下降 2.1%。

2024 年二季度末，人民币房地产贷款余额 53.1 万亿元，同比下降 1%，增速比上年末高 0.04 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 1976 亿元，同比多增 427 亿元。

七、贷款支持科创企业力度较大

2024 年二季度末，获得贷款支持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26.17 万家，获贷率 46.8%，比去年同期高 0.1 个百分点。科技型中小企业本外币贷款余额 3.1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9%，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3.6 个百分点。

获得贷款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25.76 万家，获贷率为 55.6%，比去年同期高 1.1 个百分点。高新技术企业本外币贷款余额 16.0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2%，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2.9 个百分点。

八、住户贷款保持增长

2024 年二季度末，本外币住户贷款余额 81.57 万亿元，同比增长 3.8%，上半年增加 1.46 万亿元。其中，经营性贷款余额 2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2%，上半年增加 1.64 万亿元。不含个人住房贷款的消费性贷款余额 20 万亿元，同比增长 6.6%，上半年增加 2128 亿元。（wind 资讯）

国家统计局：8 月份制造业 PMI 为 49.1%

据国家统计局 8 月 31 日消息，8 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 49.1%，比上月下降 0.3 个百分点，制造业景气度小幅回落。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运行情况

8 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 49.1%，比上月下降 0.3 个百分点，制造

业景气度小幅回落。

从企业规模看，大型企业 PMI 为 50.4%，比上月下降 0.1 个百分点，仍高于临界点；中、小型企业 PMI 分别为 48.7%和 46.4%，比上月下降 0.7 和 0.3 个百分点。

从分类指数看，在构成制造业 PMI 的 5 个分类指数中，生产指数、新订单指数、原材料库存指数、从业人员指数和供应商配送时间指数均低于临界点。

生产指数为 49.8%，比上月下降 0.3 个百分点，低于临界点，表明制造业企业生产活动有所放缓。

新订单指数为 48.9%，比上月下降 0.4 个百分点，表明制造业市场需求有所回落。

原材料库存指数为 47.6%，比上月下降 0.2 个百分点，表明制造业主要原材料库存量较上月减少。

从业人员指数为 48.1%，比上月下降 0.2 个百分点，表明制造业企业用工景气度有所下降。

供应商配送时间指数为 49.6%，比上月上升 0.3 个百分点，仍低于临界点，表明制造业原材料供应商交货时间继续延长。

二、中国非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运行情况

8 月份，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50.3%，比上月上升 0.1 个百分点，非制造业景气水平略有回升。

分行业看，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50.6%，比上月下降 0.6 个百分点；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50.2%，比上月上升 0.2 个百分点。从行业看，铁路运输、航空运输、邮政、电信广播电视及卫星传输服务、文化体育娱乐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均位于 55.0% 以上较高景气区间；资本市场服务、房地产、居民服务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低于临界点。

新订单指数为 46.3%，比上月上升 0.6 个百分点，表明非制造业市场需求景气度有所改善。分行业看，建筑业新订单指数为 43.5%，比上月上升 3.4 个百分点；服务业新订单指数为 46.8%，比上月上升 0.1 个百分点。

投入品价格指数为 48.6%，比上月下降 1.8 个百分点，表明非制造业企业用于经营活动的投入品价格总体水平有所回落。分行业看，建筑业投入品价格指数为 47.6%，比上月下降 2.3 个百分点；服务业投入品价格指数为 48.8%，比上月下降 1.7 个百分点。

销售价格指数为 47.2%，比上月下降 1.0 个百分点，表明非制造业销售价格总体水平继续下降。分行业看，建筑业销售价格指数为 48.1%，比上月下降 1.2 个百分点；服务业销售价格指数为 47.1%，比上月下降 0.9 个百分点。

从业人员指数为 45.2%，比上月下降 0.3 个百分点，表明非制造业企业用工景气度下行。分行业看，建筑业从业人员指数为 41.0%，比上月上升 0.8 个百分点；服务业从业人员指数为 45.9%，比上月下降 0.5 个百分点。

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5.3%，比上月下降 0.8 个百分点，仍位于较高景气区间，表明非制造业企业对市场发展保持乐观。分行业看，建筑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4.7%，比上月上升 1.8 个百分点；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5.4%，比上月下降 1.2 个百

分点。(上海证券报)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9月2日在银行间外币对市场推出差额交割远期交易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8月30日公告，为进一步满足市场主体汇率风险管理需求，提升外汇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同意，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拟于2024年9月2日在银行间外币对市场推出差额交割远期交易（以下简称外币对NDF交易），具体如下。

外币对NDF交易指结算方式为差额结算交割的外币对远期交易。交易双方在到期结算日将按照约定的远期汇率和定盘汇率轧差后进行结算交割。

外汇交易系统支持美元对韩元(USD/KRW)、美元对印度卢比(USD/INR)、美元对巴西雷亚尔(USD/BRL)、美元对印尼卢比(USD/IDR)的NDF交易，交割币种为美元；支持欧元对韩元(EUR/KRW)、欧元对印度卢比(EUR/INR)、欧元对巴西雷亚尔(EUR/BRL)、欧元对印尼卢比(EUR/IDR)的NDF交易，交割币种为欧元。

外汇交易系统支持一天(1D)至三年(3Y)共15个标准期限以及自定义非标准期限的外币对NDF交易。

参与机构可通过外汇交易系统选择韩国、印度、印尼和巴西货币当局发布的官方基准利率、国际市场外汇基准利率或自定义基准利率作为外币对NDF交易的定盘汇率。

初期支持询价交易模式下的协商交易功能，支持双边清算。交易时间、交易后确认、收费安排等沿用现行外币对市场相关安排。

银行间外币对远期会员均可参与，请根据《外币对NDF交易配置指引》(见附件)完成相关配置后开展交易。(上海证券报)

【行业要闻速递】

中国贸促会：机械设备和电子行业涉华经贸摩擦指数处于高位

中国贸促会新闻发言人王琳洁8月30日在贸促会月度例行发布会上介绍，6月全球经贸摩擦指数为102，继续处于高位区间，比上年同期下降22个点，比5月下降4个点。6月当月全球经贸摩擦措施涉及金额同比下降68.8%，环比下降65.1%，说明全球经贸摩擦仍然频发，6月当月情况略有好转。

她表示，在涉华经贸摩擦方面，19个国家(地区)涉华经贸摩擦指数为105，处于高位，较5月下降4个点。其中，英国涉华经贸摩擦指数最高。

“机械设备和电子行业涉华经贸摩擦指数处于高位，相关企业应从产业链安全稳定角度做好风险防范与应对。”王琳洁说。(上海证券报)

农业农村部：加强中兽医医药全产业链建设 提高兽用中药材附加值

据农业农村部8月30日消息，农业农村部表示，将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协作，推动中兽医医药产业更好融入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体系，调整完善促进兽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继续加强对兽用中药等兽药技术和产品研发支持，提升全行业研发创新水平。同时，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强中兽医医药全产业链建设，提升精深加工水平，提高兽用中药材附加值。

农业农村部还表示，将持续优化兽药注册程序，加快新产品上市应用；鼓励企业

强化科技创新和质量管控，紧盯市场需求打造优势品牌，提升中兽医医药行业竞争力。
(上海证券报)

📌 两部门：征集并遴选一批智能体育典型产品和设施设备

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8 月 30 日消息，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体育总局近日印发通知，组织开展 2024 年度智能体育典型案例征集工作。将充分发挥智能硬件、人工智能大模型、虚拟现实（VR）、脑机接口、5G 通信等信息技术的赋能带动作用，围绕全民健身、竞技体育、体育设施等重点领域，征集并遴选一批技术先进、成效显著、可推广的智能体育典型产品和设施设备。申报项目要服务全民健康和竞技体育需求，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和智能化解决能力，能够发挥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支撑和驱动作用，体现较强的代表性、示范性、创新性和可推广性。

智能运动可穿戴设备方面，包括但不限于智能运动手表、智能运动手环、智能运动服饰、智能运动鞋、智能骑行装备、智能滑雪鞋、智能溜冰鞋等可穿戴设备，支撑生命体征监测、运动识别、运动指导、运动统计等应用场景。

智能户外运动设施方面，包括但不限于智能体育公园、智能步道跑道、智慧社区健身中心等设施及解决方案，支撑智能运动指导、户外体质检测、运动量监测、人员流量监测、应急救治等应用场景。

智能冰雪运动设施方面，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冰场、智能滑雪场、智能冰雪运动训练系统、智能冰上运动领滑系统等设施及解决方案，支撑智能冰上运动分析、智能雪上运动分析、冰雪场地应急救治等应用场景。(上海证券报)

📌 中钢协：1-7 月我国出口钢材 6122.7 万吨 同比增长 21.8%

据中钢协 8 月 30 日消息，7 月，我国出口钢材 782.7 万吨，环比减少 91.8 万吨，同比增加 51.9 万吨；出口平均单价 790.1 美元/吨，环比上涨 2.3%，同比下跌 8.9%。1-7 月，出口钢材 6122.7 万吨，同比增长 21.8%；出口平均单价 780.2 美元/吨，同比下跌 24.8%；出口钢坯 182.4 万吨，同比下降 5.6%；粗钢净出口 5959.6 万吨，同比增长 1078.8 万吨，增幅 22.1%。

7 月，我国进口钢材 50.5 万吨，环比减少 7.0 万吨，同比减少 17.3 万吨；进口平均单价 1764.0 美元/吨，环比上涨 9.6%，同比上涨 10.1%。1-7 月，进口钢材 412.2 万吨，同比下降 6.7%；进口平均单价 1664.9 美元/吨，同比下跌 2.0%；进口钢坯 145.9 万吨，同比增长 7.5%。(上海证券报)

📌 保障数据安全与隐私《生成式人工智能行业自律倡议》发布

中国网络文明大会人工智能论坛于 8 月 29 日在成都召开，正式发布了《生成式人工智能行业自律倡议》(以下简称“倡议”)，旨在为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发展提供规范，保障数据安全与隐私，促进内容生态的正向建设。

首先，倡议强调了保障数据安全与隐私的重要性。在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开发和应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数据保护法律法规，确保用户数据的安全和隐私不被侵犯。同时，倡议鼓励行业内企业加强技术研发，提升数据处理的安全性，建立健全的数据保护机制。

其次，倡议提出了促进内容生态正向建设的要求。生成式人工智能在内容创作、推荐等方面具有巨大潜力，但也可能被用于制造虚假信息、误导公众等不当行为。为此，倡议呼吁行业内企业加强自律，确保生成内容的准确性和正当性，共同维护健康

的内容生态。

此外，倡议还强调了加强规范治理的紧迫性。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进步，其潜在风险也在增加。行业内企业应当加强合作，共同制定和遵守行业规范，形成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同时，倡议也鼓励政府、企业和公众等多方参与，共同推动生成式人工智能行业的健康发展。（上海证券报）

【个股重要公告】

✚ 华鲁恒升：生产装置检修完成并复产

华鲁恒升（600426）2024年8月30日晚间公告称，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开始对部分生产装置进行停车检修，截至2024年8月30日，检修工作已完成，现已恢复正常生产。

✚ 新华医疗：获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新华医疗（600587）2024年8月30日晚间公告称，公司近日收到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产品为全自动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该产品的成功注册丰富了公司体外诊断产品线，提升了市场竞争力。

✚ 龙建股份：子公司仲裁追讨工程款及利息

龙建股份（600853）2024年8月30日晚间公告称，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已就哈尔滨西部地区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拖欠的工程款1885.84万元及相应利息507.01万元（合计2392.85万元）向哈尔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已缴纳仲裁费用。

✚ 我武生物：联营公司吸入用苦丁皂苷A溶液完成Ib期临床试验

我武生物（300357）2024年8月30日晚间公告称，公司联营公司上海凯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的“吸入用苦丁皂苷A溶液”已完成Ib期临床试验，并形成了总结报告。该药物针对中重度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患者，显示各剂量组安全性良好，其中300μg剂量表现出一定的支气管扩张作用。

✚ 润泽科技：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20亿元

润泽科技（300442）2024年8月30日晚间公告称，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 农业银行：今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0.4%

农业银行（601288）2024年8月30日晚间发布公告称，今年上半年营业收入3671.4亿元，上年同期3657.9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358.92亿元，上年同期1332.34亿元。

✚ 工商银行：今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减少6.3%

工商银行（601398）2024年8月30日晚间发布公告称，今年上半年营业收入4019.99亿元，上年同期4289.0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704.67亿元，上年同期1737.44亿元。

✚ 兖矿能源：7月商品煤产量同比增长14.47%

兖矿能源（600188）2024年8月30日晚间公告称，7月商品煤产量1263万吨，

同比增长 14.47%；商品煤销量 1085 万吨，同比增长 0.45%。

✚ 雅化集团：拟 5500 万元收购金恒公司剩余股权

雅化集团（002497）2024 年 8 月 30 日晚间公告称，全资子公司四川雅化民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雅化民爆”）为调整控股子公司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恒公司”）股权结构，提高运营效率，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500 万元收购金恒公司少数股东晋中市中维物贸有限公司（简称“中维物贸”）持有的 23.8979%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雅化民爆持有金恒公司的股权比例将由 76.1021%提升至 100%。近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 重庆燃气：上半年营收近 50 亿元 拟中期分红 10 派 0.15 元

重庆燃气（600917）2024 年 8 月 30 日晚间公布 2024 年半年报，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71 亿元，同比基本持平；归母净利润 1.48 亿元，扣非后净利润 1.37 亿元，同比均略有减少。为了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拟订中期分红预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0.15 元（含税）。

■公司评级说明：

- 买入 (Buy)：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沪深 300 指数 20% 以上。
- 持有 (Hold)：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5%~+20%。
- 中性 (Neutral)：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5%~+5%。
- 卖出 (Sell)：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沪深 300 指数 5% 以上。

■行业评级说明：

- 强于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涨幅强于沪深 300 指数 10% 以上。
- 跟随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涨幅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10%~+10%。
- 弱于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涨幅弱于沪深 300 指数 10% 以上。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本人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保证信息来源合法合规、研究方法专业审慎、研究观点独立公正、分析结论具有合理依据，特此声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说明：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取得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许可。本公司及其投资咨询人员可以为证券投资人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分析、预测或者建议等直接或间接的有偿咨询服务。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本公司可以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本公司的客户发布。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参考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如接收人并非本公司客户，请取消阅读并及时删除。报告中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及与本公司有关联的任何个人，均不会承担因阅读和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其产生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当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报告的版权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者引用。